

## 附件 2

## 重庆市科技企业孵化器绩效评估指标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解释
运行机制 (15分)	运行模式(5分)	孵化器运行模式是否具备可持续发展能力
	管理机制(5分)	建立完整、规范的项目准入及退出机制,投资基金管理机制等规章制度健全
	统计工作(5分)	2021-2022年度填报科技部火炬统计情况(年度统计报表,共2次)
孵化能力 (25分)	孵化场地总面积(5分)	可自主支配孵化服务场地总面积(平方米)
	评估期内新增孵化场地面积(10分)	评估期内新增可自主支配孵化场地面积(平方米)
	评估期内新接受创业服务专业培训的服务人员数量(5分)	评估期内孵化器运营机构的专职管理人员中,新接受创业服务专业培训的人员数量
	评估期内新签约专业服务机构数量(5分)	评估期内孵化器运营机构与投资、担保、会计、法律等专业服务机构建立合作关系、新签订合作协议的机构数量
孵化绩效 (60分)	评估期内新增在孵企业数量(10分)	评估期内新增在孵企业数量,包括在孵和目前已迁出企业
	评估期内新培育科技型企业数量(10分)	评估期内进入“重庆市科技型企业信息管理系统”的企业数量,包括在孵和目前已迁出企业
	评估期内新培育高新技术企业数量(10分)	评估期内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数量,包括在孵和目前已迁出企业
	评估期内新获得投融资的在孵企业数量(10分)	评估期内新获得投融资的孵化企业数量,包括在孵和目前已迁出企业
	评估期内典型孵化服务案例数量(10分)	评估期内为在孵企业提供投融资、市场渠道、知识产权等服务支持,帮助在孵企业取得明显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典型案列
	评估期内开展创新创业活动场次(10分)	评估期内开展创业沙龙、项目路演、创业大赛、创业教育培训等各类活动场次

加分 项（不 限）	评估期内提供专业技术服务情况（5分）	拥有以研发设计、检验检测、加工试验等专业技术服务平台，并于评估期内为在孵企业提供了研发设计、模型加工、检验检测、小试中试、样机制造等专业技术服务
	评估期内开展国际化合作情况（5分）	建设跨国基地、办事处，并于评估期内为在孵企业提供了人才、项目、资金、技术、培训等各种国际合作服务
	新冠病毒疫情期间，为在孵企业提供场地租金或服务费用减免情况（5分）	评估期内为在孵企业提供场地租金或服务费用减免情况，评估期之前原有的减免情况不纳入在内
	评估期内孵化投资基金运行情况（10分）	自建或合建有孵化投资基金，并于评估期内投资了在孵企业
	评估期内新培育科技型企业数量超出20家情况（不限）	评估期内新培育科技型企业数量超出20家的，每超出1家可得到一定加分
	评估期内新培育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超出10家情况（不限）	评估期内新培育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超出10家的，每超出1家可得到一定加分